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64529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30日

商 标

昕成音视

申请人 江苏众邦汇系统工程有限公司

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金牛湖街道八凡路18号194室

代理机构 北京绿色通道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孵化器；制针机；风动手工具；电动剪刀；电动刀；家用非手动研磨机；粉碎机